

国家留学基金委

附件

2020年

附件

关于确定2020年 培养项目第二

有关单位：

经专家评审，国家留学基金委现确定2020年培养项目（第二批次资助）第二批次资助项目如下：

一、关于获资助项目

1. 获创新项目资助的年度选派规模、留学单位、准，执行期内无特殊情况不
2. 涉及学费资助的项目后期不再调整。
3. 各单位须对获创新项目中的项目逐一进行年度报告提交至国家留学基金委，将无法进行人员申报。
4. 获创新项目资助的项目执行工作总结报告。

附件

附件

附件

附件

附件

二、关于人员选拔录取工作

1. 各项目派出人员由单位进行审核录取。请根据《2020年创新型人才选拔办法》，结合本单位实际，研究制定选拔条件、评审标准与办法。工作流程均须进行校内公示，保证选拔工作

凡当年已申报国家公派留学项目年度内不得推荐。

2. 被推荐人必须注册并登陆国际人才网网上申请并填写、上传有关材料。国际合作培养项目人员申报指南（附件1）。

3. 受理单位需提交的材料请参照国际合作培养项目人员申报指南（附件2）。

4. 时间安排

人员选拔录取工作分两批进行。

第一批：5月20-25日，主要针对

第二批：10月20-25日，主要针对

各单位须与国外合作方做好前期

取得录取通知书或邀请信。接此函

统一组织被推荐人选（含往年获奖

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

网上报名：受理单位选择有关高校

人员的申请），项目名称选择“国外

选择“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

请各受理单位分别于5月30日、10月30日前将相关材料寄（送）至国家留学基金委美大事务部。工作中有任何疑问和问题，请及时与国家留学基金委美大事务部联系。

联系人：梅

联系电话：梅新枝/唐晓伶

电子邮件：010-66093974/3941 传真：010-66093945

cxxm@csc.edu.cn

附件：1.20

2. 2020年创新项目第二批资助项目名单（按单位）
创新项目人员申报指南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专项类别	留学国别	留学单位	留学身份及规模	是否申请学费资助及学费额度
1	河海大学	海洋科学与工程和环境科学与工程专业培养项目	“双一流”建设高校专项	澳大利亚	西澳大学	博士5人/年 联培博士5人/年 博士后1人/年 访问学者1人/年	否 否 否 否